

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

道慈基金會急難救助金管理實施要點

113 年 01 月 03 日經行政會報審議通過

- 一、 主旨：為輔助本校家境清寒急需資助或遭遇家庭變故急需救助之學生，使其能安心就學。
- 二、 基本來源：道慈基金會每年捐助本校三萬元。
- 三、 申請資格：本校符合下列條件之學生
 - (一) 家境清寒急需資助。
 - (二) 家逢變故。
 - (三) 住院醫療。
- 四、 基金運用：
 - (一) 本基金款項，納入本校公庫管理，經由會計程序，統一運用。
 - (二) 由出納組統一製發收據。
 - (三) 由本校教職員工發現有需要濟助，具有具體事實之學生，由導師親自做家庭訪問，並填具申請書，申請書請家長簽名，若家處外縣市偏遠者可由導師代簽。
 - (四) 申請金額：最高以伍千元為限，每學期申請乙次為限，如有特殊個案得另簽核後申請。
 - (五) 待核准撥款後，請導師知會家長或學生本人。
- 五、 申請方式：
 - (一) 學生由導師依學生家境事實蒐集相關背景資料提出申請-導師負責親自家訪，並且拍照存證。
 - (二) 填寫「道慈基金會急難救助申請書」。
 - (三) 撥款：依本校會計程序辦理。
 - (四) 受補助學生得由學務處安排擔任校園志工，協助校務推展。
- 六、 專戶管理小組：
 - (一) 管理小組成員：教務主任、學務主任、總務主任、主計主任、輔導主任、生輔組長、出納組長。
 - (二) 業務承辦：訓育組長。
 - (三) 管理小組職責：監督專戶保管使用。
- 七、 本要點經行政會報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